



项目编号：20010-2026-QE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四川红绿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颜晔

审核组员（签字）： 颜晔、邓赋坚

报告日期： 2026年01月20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09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颜晔

组员：邓赋坚



受审核方名称：四川红绿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颜晔	组长	审核员	2025-N1QMS-5096265	29.09.02,29.10.07,29.12.00
	颜晔	组长	审核员	2023-N1EMS-3096265	29.09.02,29.10.07,29.12.00
	邓赋坚	组员	审核员	2025-N1QMS-1407731	29.09.02,29.10.07,29.12.00
	邓赋坚	组员	审核员	2025-N1EMS-1407731	29.09.02,29.10.07,29.12.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汪鹏、马明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地方法律法规及四川省和成都市地方法律法规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信息安全技术—服务器安全技术要求和测评准则GB/T39680-2020、塔式和机架式服务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43630-2023、民用铅酸蓄电池安全技术规范GB/T 32504-2016、铅酸蓄电池用水GB/T 42323-2023、铅酸蓄电池用电解液GB/T 42391-2023、合同及顾客要求等标准和规程。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6年01月20日上午至2026年01月20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5年2月3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电子产品、电池的销售

E:电子产品、电池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与审核计划一致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万安街道万东路80号附124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天府大道南段2034号三利广3号楼712

经营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天府大道南段2034号三利广3号楼712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2026年01月13日09:00至2026年01月13日17:30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Q生产服务过程控制；E运行策划和控制；E绩效测量和监视。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6年01月25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7年1月20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Q 生产服务过程控制；E 运行策划和控制；E 绩效测量和监视。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Q 研发及服务过程控制；E 运行策划和控制；E 绩效测量和监视。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20年11月16日，体系实施时间：2026年2月3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8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倒班情况：无。无季节性。不属于劳动密集型。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销售服务流程：

客户沟通--合同评审-签订合同--采购产品--发货--客户签收--售后服务

关键过程：销售服务

特殊过程：销售服务

外包过程：物流外包。

生产和服务过程识别正确。

抽查《重要环境因素清单》，包括：潜在火灾，固废（含危废）的排放、废水排放、废气排放、噪声排放等。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管理方针——

诚信经营，扩展市场，满足客户，持续改进；

全员参与，注重环保，预防为主，遵章守法；

安全第一，以人为本，保护健康，科学发展

制定、实施和保持质量、环境方针,方针应：

a)适应组织的宗旨和环境并支持其战略方向；

b)为制定管理目标提供框架；

c)包括满足适用要求的承诺；

包括持续改进质量、环境管理体系的承诺。

公司以质量、环境标准为基础，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管理方针。与总经理进行交谈，总经理对方针内涵的理解较深刻。方针能为制定目标提供框架，方针基本符合标准的要求。

总经理用会议、文件等手段保证管理方针为全体员工理解并落实到工作中。管理评审时对方针的持续适宜性进行了评审，有评审记录。

以上管理方针通过文件、培训等形式将公司管理方针传达给所有为公司工作或代表公司的人员，相关方也可通过管理部获取公司管理方针。

提供目标、指标的制定管理办法，符合标准要求。

管理目标——

质量目标：

a)顾客满意度 ≥ 90 分；b)产品一次交付合格率 $\geq 99\%$ ；

环境目标：

a)火灾事故为0；

b)固废分类回收处理率100%。

公司制定《目标指标管理方案控制程序》，确保在公司的相关职能和层次建立实施质量、目标。

查《质量、环境目标考核》2025年2月-2025年10月对目标进行考核，考核情况为：

公司总目标考核表

统计时间段：2025年2月-2025年10月

总目标	统计方法	统计频率	2025										统计结果	
			2月考核	3月考核	4月考核	5月考核	6月考核	7月考核	8月考核	9月考核	10月考核			
质量目标	顾客满意度 ≥ 90 分	顾客满意度总分/被调查数 $\times 100\%$	一次/年	—	97	—	—	—	—	—	—	—	—	97



标	产品一次交付合格率≥99%	产品一次交付合格数量/交付产品总数×100%	一次/月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环境目标	火灾事故为0	统计每月火灾事故	一次/月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固废合规处理率100%	(固废合规处理次数/抽查固废合规处理总次数)×100%	一次/月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均达到目标，并将指标进行了分解。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公司制定了《服务过程控制程序》

明确了受控条件包括

1、公司编制了《销售服务规范》、《与顾客有关过程的控制程序》、《销售人员行为规范》等对公司的产品销售过程进行了控制。

组织产品覆盖范围：环保设备的销售

2、销售流程：买家咨询-要求评审-签订合同-产品采购-产品验收-交付-验收-完成

特殊过程：销售过程；外包过程：运输。

3、技术要求 合同：销售合同

1) 验收规范：合同技术要求及相应产品的国家/行业标准、法律法规。

2) 作业指导书：《销售服务规范》、《与顾客有关过程的控制程序》、《销售人员行为规范》等。

3) 使用适宜的设备：电脑和办公设备等。

4) 监视和测量设备：无。

5) 实施监视和测量：公司未制订需求计划和采购计划，按客户实际需求进行采购。

4、查看，合同跟踪情况：

负责人介绍，企业各类产品销售流程相同，均为根据客户要求采购，并从供方直接发货至客户处，通过客户产品验收，等同企业对供方产品的验收。由供方直接运输至客户处，未设置仓库。

抽销售合同销售合同的执行情况：

查见认证范围内产品销售合同：

1、四川安成达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蓄电池 6-DZF-20WX*6 6-DZF-20XX*5，乙方产品质量必须满足国家和行业质量标准；签订日期:2025年7月11日；合同内容：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供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验收及双方权责利等

2、四川大蜀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09月18日；图形工作站 A 天阔 W40P 显示器 WLCD-24FH25；图形工作站 C 天阔 W40P 显示器 WLCD-24FH25。合同内容：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供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验收及双方权责利等。

.....

为了明确与产品有关的要求，确保公司有能力满足顾客要求；组织编制了《与顾客有关过程的控制程序》规定：在公司向顾客做出提供产品的承诺之前对产品有关要求进行了评审。

跟踪抽查公司销售合同：公司签订合同前均进行多部门评审会签。评审内容包括确认客户订单的要求、付款方式、验货、交付方式、确认提供及时的产品供应、产品的质量、供货能力是否充足等，评审达到



公司服务能力再进行合同签订。

合同评审有效。

查看对应产品采购记录：

组织对外部供方的控制是分类、分级进行控制，实施优胜劣汰的控制方法。并对影响最终服务质量的关键物料和设备进行从严控制。

抽查产品采购合同

供方：成都迈创隆泰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5. 7. 5

产品名称：铅酸蓄电池/6-DZF-20WX*6 等

供方：四川世轩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5. 8. 26

产品名称：图形工作站 A、图形工作站 C 等

采购合同包含了产品信息、规格型号、质量要求、运输等，能有效传达采购要求。

组织对外部供方的控制是分类、分级进行控制，实施优胜劣汰的控制方法。并对影响最终产品质量的关键原料进行从严控制。

经询问公司采购产品主要以合同或采购定单的形式表达，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要求供方定期向顾客提供质量性能报告，产品由供方直接发货至顾客指定处，收货时客户验收产品数量、外包装、规格、合格证等。

.....

查采购验收：

查采购验收记录，采购验收主要是点检包装、数量和合格证明。

抽查成都迈创隆泰科技有限公司铅酸蓄电池/6-DZF-20WX*6 检验记录，日期：2025. 7. 20，检验员：汪鹏，总检：马明，检验结论：合格。

抽《顾客满意度调查表》

客户：四川大蜀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对销售的产品质量和使用方面包括质量、稳定性、兼容性、包装、外观造型、价格的合理性；服务方面包括业务人员的态度、合同履行能力、为解决问题回复的及时率、问题投诉的回复质量、产品交付的及时性、产品出现问题后的处理流程等进行了考评，得分：96 分，满意。时间：2025. 3. 20

客户：成都溪水森林科技有限公司

对销售的产品质量和使用方面包括质量、稳定性、兼容性、包装、外观造型、价格的合理性；服务方面包括业务人员的态度、合同履行能力、为解决问题回复的及时率、问题投诉的回复质量、产品交付的及时性、产品出现问题后的处理流程等进行了考评，得分：97 分，满意。时间：2025. 3. 20

客户：四川安成达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对销售的产品质量和使用方面包括质量、稳定性、兼容性、包装、外观造型、价格的合理性；服务方面包括业务人员的态度、合同履行能力、为解决问题回复的及时率、问题投诉的回复质量、产品交付的及时性、产品出现问题后的处理流程等进行了考评，得分：98 分，满意。时间：2025. 3. 20

.....

为了解顾客对本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满意程度，公司在 2025 年 3 月份对公司的主要客户进行了一次电话调查。本次调查共发出调查表 3 份，共回收 3 份，回收率为 100%，达到了回收率的要求（达到 80%以上），客户给出的满意度打分总分为 97（满分 100），所以得出结论，顾客满意平均分为 97 分，实现了质量目标。

抽销售人员考核记录：

依据：《销售服务规范》、《销售人员考核制度》等。

抽：《服务人员能力考评表》

姓名：周发绪、陈舒然， 考评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

从制度执行力、工作态度、工作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考核。考核成绩：销售服务质量合格



.....

定期对客户进行满意度调查，抽见 2025 年 3 月 20 日对客户：四川安成达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对销售的产品质量和使用方面包括质量、稳定性、兼容性、包装、外观造型、价格的合理性；服务方面包括业务人员的态度、合同履行能力、为解决问题回复的及时率、问题投诉的回复质量、产品交付的及时性、产品出现问题后的处理流程等进行了考评，得分：98 分，满意。

现场查看销售办公室销售人员周发绪、陈舒然正在与客户沟通关于电子产品、电池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供货时间等相关事宜。

公司特殊过程确定为：销售过程。制定了《服务过程控制程序》，对特殊过程进行确认：销售人员是否经过培训合格、销售服务办公设施是否符合要求、销售服务作业规范是否符合要求、销售服务过程控制记录是否适宜，有效、销售服务过程检查、销售产品质量验收。提供该特殊过程进行确认记录，确认时间：2025 年 6 月 3 日，确认人：陈舒然、汪鹏、马明。

销售服务过程基本受控。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编制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管理评审控制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经调阅相关记录确认，企业已经在编制了《管理评审控制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经调阅相关记录确认，企业已经在2025年7月11日，策划和实施了完整质量、环境管理体系管理评审。在2025年8月15日，策划和实施了完整能源管理体系管理评审。管理评审提出改进措施，目前已经有效整改并验证关闭。内部审核发现的不符合项和管理评审提出改进措施，目前已经有效整改并验证关闭。提供有《内审员授权书》，2025年7月1日总经理马明对汪鹏、陈舒然同志进行了内审组任命；查内审员能力，提供有《内审员培训记录》。经与内审员沟通交流，其对内审实施开展的基本流程、实施情况不太清楚，存在能力不足。与管理层马明沟通，能清楚自己职责，对体系的运行有效性，持续改进情况较了解，清楚公司自身制定的方针和目标；但对管理评审流程及相关内容不够清楚。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查，公司编制了《不合格输出控制程序》，规定了不合格的控制要求。

现场了解，该公司的不合格处理方式有：维护，方案修改等。依据不符合的程度制定有不同的处理措施。负责人介绍去年到今年暂无不合格情况出现。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纠正措施落实有效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4) 企业实际情况与其预期质量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和改进机会



无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询问总经理，企业为了建立和实施质量、环境管理体系，并持续改进其有效性、增强顾客满意度和体系正常运行提供了充足的资金及必要的资源，为提高员工质量、环保意识组织了培训，目前的资源基本满足策划需要。

总经理对资源的配备比较重视，人力资源、设备和工作环境等可满足电子产品、电池的销售的需要。

目前公司共有员工 8 人，轿车、皮卡 2 辆，台式电脑 4 台、笔记本电脑 2 个，工作环境配有办公桌、椅等，满足了公司员工的办公需求。企业的资源配置情况：

基础设施：企业经营地址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天府大道南段 2034 号三利广 3 号楼 712 。为企业租赁场地，面积 130 平方米，现场提供有租赁合同。无食堂宿舍、无仓库。

公司配备有足够的人员，包括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生产管理及操作人员等，人力资源满足公司运营和体系运行需要。无监视和测量资源，无特种特备。

公司内部的各项资源基本能够满足生产和体系运行需要。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公司确定了从事的工作影响管理体系绩效和有效性且在公司控制范围内的人员所必要的的能力，这些能力主要是基于适当的教育、培训或经历等。

公司对每个从事影响产品符合性要求及从事的工作影响质量、环境管理体系绩效和有效性的工作人员的能力进行识别，制定培训制度、有计划有目的、系统地提供培训以满足这些需求。

适用时，采取措施（包括：培训、辅导、重新分配工作或招聘具有能力的人员）获得所需的能力，并评价措施的有效性。保留适当的形成文件的信息，作为人员能力的证据。

3) 信息沟通：

《信息交流沟通控制程序》规定了公司内外信息交流、协商的对象、方式、记录等。

公司和部门负责人清楚公司及各部门与 QE 相关的内部沟通和外部信息交流的项目、内容等。如：公布、公开质量、环境方针和质量目标、与客户、外部供方等相关产品和服务的沟通等。

主要的事项内、外沟通均事先做出策划或规定，内容包括：沟通事项、沟通的职责、沟通对象、沟通内容、沟通时机、沟通方式等。

通常的沟通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会议、文件、改善提案、通告、内部联络书、内部电脑网络、培训、拜访、交谈、提交报告等。

现场查看记录并口头交流确认：公司及综合部负责的相关内、外沟通效果基本满足要求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受审核方建立的能源管理体系文件包括：

公司的质量、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包括

一级文件：管理手册

二级文件：程序文件

三级文件：三阶管理制度

四级文件：表格和检查表。

此外，外来文件即外部提供的文件，包括规格标准、与产品质量有关的标准。通常属于第三级文件，并得到及时识别和分发控制。

经查：公司提供的各级体系文件总体满足标准的要求和确保质量、环境管理体系有效性的需要。



抽查 3-5 个体系文件如：管理手册、管理制度等均有适当的标识和说明、相对固定的格式、纸质和电子档为载体、文件发布前均得到评审和批准，从而确保了适宜性和充分性；记录得到确认等。

现场抽见《管理手册》

文件编号：HLD-QES-2025 第 A/0 版

2025.02.03 发布实施

编制：综合部 审核：汪鹏 批准：马明

抽见《程序文件》

文件编号：HLD-PF-2025 第 A/0 版

2025.02.03 发布实施

编制：综合部 审核：汪鹏 批准：马明

以上文件均有编审批，发布实施日期及发放编号、受控状态。

使用文件的现场抽查确认，未发现不适宜或缺失的文件。

公司对重要的文件信息通过权限控制分发或禁止复印外传等予以保密。

现场确认：各级文件的分发、访问、检索和使用、存储和防护等均符合规定要求。

查，管理手册：公司编制了《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规定了体系文件的编制、审核、批准、受控、使用、报废等要求。查见：程序文件有 27 个，查：《受控文件清单》里面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三阶管理制度汇编等。

查见：《文件发放回收登记表》，程序文件、管理手册、管理制度汇编、应急预案等进行了发放；有文件编号、分发号、版本、部门签收等内容。

可获得该文件的有效版本：《管理手册》现行版本为 A/1 版

以上文件字迹清楚，审批齐全，受控标识完整，保存完好，易于识别。

查《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四川省地方法律法规等。

查见《记录清单》，有培训计划、合格供方清单、供方评定记录等，规定了保存期为 3 年。对质量记录保存较为散乱，口头提出整改要求，负责人讲下来将引起重视。

查文件更改和作废情况处置情况：对于文审中需修订内容进行了修订并进行了替换。策划了《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对文件的作废情况的管理进行了规定。

文件化信息基本满足要求。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Q:电子产品、电池的销售

E:电子产品、电池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四川红绿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颜晔 颜晔、邓赋坚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